

苗栗縣政府 113 年第 3 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6 日上午 8 時

地點：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

主席：鍾縣長東錦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副 縣 長	鄧 桂 菊	秘 書 長	陳 斌 山	機 要	范 陽 添
首 席 參 議	許 滿 顯	財 政 處 長	郭 春 美	水 利 處 長	楊 明 鏡
社 會 處 長	楊 文 志	勞 務 處 長	王 浩 中	政 治 處 長	巫 恆 昭
地 政 處 長	賴 偉 君	計 劃 處 長	黃 國 敏	教 育 處 長	葉 芯 慧
工 商 處 長	詹 彩 蘋	人 事 處 長	張 翠 芬	工 務 處 長	古 明 弘
政 風 處 長	李 炳 輝	行 政 處 長	許 淑 娥	農 業 處 長	陳 樹 義
衛 生 局 長	張 蕊 仙	警 局 局 長	莊 勝 雄	主 計 處 長	顏 香 儒
文 觀 局 長	林 彥 甫	環 保 局 長	陳 華 盛	稅 務 局 長	黃 國 樑
原 民 事 務 任	蔣 意 雄	肉 品 市 場 理 室 書	邱 廷 岳	消 防 局 長	匡 夢 麟
台 北 辦 公 室 任	王 錦 芬	通 霄 鎮 長	林 美 娥	工 商 策 進 會 總 幹 事	陳 怡 樺
苑 裡 鎮 長	劉 育 育	獅 潭 鄉 長	張 可 欣	卓 蘭 鎮 長	詹 錦 章
大 湖 鄉 長	黃 惠 琴	新 聞 科 長	劉 淑 能	泰 安 鄉 長	能 政 輝代
文 檔 科 長	黃 銘 福		蔡 滢 滢		
司 儀 / 紀 錄	趙 品 甄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府 113 年 1 月 9 日縣務會議紀錄。

二、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為了解決青年就業與企業缺工問題，除了推動青年創新創業培力、就業升級、輔導地方產業創新研發外，請勞青處積極整合青年所需職涯資源，推動「職涯課程」、「職場體驗」、「實務訓練」及「就業媒合」四合一的青年職涯一條龍服務，帶領苗栗青年探索生涯與職涯的發展，提供在地工作的選擇。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二)台中市大甲、外埔、后里等處 1.2 萬坪農地被污染，遭到假冒環保團體「園藝企業社」之不法集團承租，謊稱要種樹整地，再由北部營建工地載運營建廢土、廢棄物傾倒堆置，堆滿廢棄物或是一被檢舉就馬上逃逸。請警察局與環保局密切注意查察，不能讓不法集團來苗栗獵地，農地一旦遭受污染，生態環境被破壞就很難恢復生機。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三)消防局外勤救護技術員分為初級 (EMT-1)、中級 (EMT-2)、高級 (EMT-P)，依據救護技術員管理辦法，只有 EMT-P 才可以給藥，對 OHCA 患者急救成功率影響甚鉅。以宜蘭縣為例，2022 年 459 名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患者中，急救成功的比例是 20%，去年經指導醫師開會決議，EMT-P 也可以為患者插管，2023 年截至 11 月的急救成功率已上升到 28%。請消防局每年持續遴選十位左右中級技術員到內政部消防署或是新北市受訓，完訓後升為高級救護技術員再優先補充醫療人手短缺的偏遠地區，以提升偏鄉地區急救成功率。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三、計畫處報告：提報本府縣務會議列管「重大建設計畫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

1. 編號 11(三)梅園村天狗部落聯外替代道路改善工程：解除列管。

2. 編號 11(五)泰安鄉錦水村半天寮聯絡道路改善工程：解除列管。

3. 餘准予備查。

四、計畫處報告：本府 112 年第 4 季各項為民服務業務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五、行政處報告：提報本府一週新聞輿情暨處理建議彙整表乙份，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

1. 編號 18：大湖草莓病蟲害減產/農業部開藥方籲用 IPM 管理：

主席：請農業處或委請縣籍立委向農業部爭取增加經費補助額度，協助農民推廣草莓高架化。

2. 餘准予備查。

貳、討論提案：

一、教育處：訂定「苗栗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一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教育處：訂定「苗栗縣社區大學學習證明及學習證書發給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三、社會處：修訂「苗栗縣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參、各鄉鎮市公所提案：

一、卓蘭鎮公所：有關客家詹冰故事文學館暨饒平客語園區二期整體計畫，寄望縣府協助解決用地問題。

文觀局回應：

1. 旨揭計畫申請前應取得所有權人同意書、管理機關同意書文件，所有權人為本府教育處。

2. 經查旨揭二期建築物非為本縣歷史建築本體，且仍有住戶居住，涉及原住戶之權益，其所定著土地及宿舍歸屬為本府教育處管理，建請教育處盡速排除問題，以利旨案之推動。

主席裁示：待公所妥處住戶遷出問題後，請業管單位予以協助。

二、大湖鄉公所：本鄉村長、代表第一線服務，恐有感染肺炎鏈球菌風險，其未滿 65 歲者不得施打公費疫

苗，請苗栗縣政府協助爭取施打疫苗。

衛生局回應：

1. 本縣配合 109 年中央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政策，對象為 75 歲以上長者接種公費 1 劑，縣府為維護縣民健康於 109 年自購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提供 65 歲至 74 歲之縣民接種。
2. 111 年 3 月 4 日配合中央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公費接種新政策，對象為 71 歲以上民眾。縣府為維護偏鄉 55 歲以上原民及常與眾多群眾接觸之相關民意代表，因罹患肺部疾病導致嚴重併發症或死亡，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將本縣 55 歲以上原民、村里長、議員及鄉鎮市民意代表納入本縣自購疫苗擴大接種對象。
3. 112 年 10 月 2 日配合中央新修正之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公費接種政策，對象為 65 歲以上民眾。113 年 1 月 9 日中央再修正政策，新增 55-64 歲原民納入接種。
4. 本縣 113 年配合中央政策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公費接種對象為 65 歲以上民眾及 55-64 歲原民。建請非公費需求者可自費施打。
5. 綜上說明，如下：
 - (1)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1 月 2 日本縣縣自購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提供 55 歲以上原民、村里長、議員及鄉鎮市民意代表約 1,653 人接種。
 - (2) 中央政策已逐年下降公費對象年齡，113 年配合中央政策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公費接種對象為 65 歲以上民眾及 55-64 歲原民。
 - (3) 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中央尚無提供疫苗代購。建請非公費需求者可自費施打。

主席裁示：請民政處調查統計未滿 65 歲村里長、代表需要施打疫苗的人數，交由衛生局依法購買疫苗接種。

三、大湖鄉公所：本鄉富興村下街處富興段 360 地號道路用地，因中油加油站圍設圍牆，使原既成道路無法通行，請苗栗縣政府協助協調開放道路。

工商發展處回應：

1. 本案依「都市計畫法」第 51 條規定：「指定之公共設施保

留地，不得為妨礙其指定目的之使用。但得繼續為原來之使用或改為妨礙目的較輕之使用。」，先予敘明。

2. 經查本縣大湖鄉富興段 360 地號土地所有權人為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屬都市計畫人行步道用地，依上開規定該用地係供行人通行，不得供車輛通行使用，亦不得有妨礙行人通行之情事（如設置圍牆等）。
3. 本案將擇期邀集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大湖鄉公所及相關單位辦理現場勘查，倘查有未依規定使用之情事，將依「都市計畫法」第 79 條規定移請大湖鄉公所依規裁處，並限期要求拆除地上違規之設施物，回歸原指定目的之使用（人行步道），以供民眾通行。

主席裁示：請公所邀集中油、相關單位辦理會勘。

- 四、獅潭鄉公所：為改善鳴鳳古道周邊設施，陳請鈞府協助提案爭取中央經費，以維護步道完善並保障民眾生命及財產安全，提請討論。

文化觀光局回應：

1. 有關緊急部分，年久失修不堪使用的部分，先請獅潭鄉公所循年度預算緊急排除。
2. 另外獅潭鄉公所提及鳴鳳古道前段有多處公共設施年久失修石階變形、涼亭毀損部分，將由本府向客家委員提報爭取經費。

主席裁示：請文觀局盤點本縣 18 鄉鎮市毀損、失修涼亭一併納入整修考量，惟牽涉林班地的部份協請林業署共同會勘並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

肆、交換意見(無)。

伍、主席裁示：

- 一、明星校區招生員額不足一直是推動本縣成為台灣科技新都心目標急需填補的一塊拼圖，為了縮小縣市城鄉差距，讓優質的教育成為改變苗栗的催化劑。請教育處除了爭取竹南高中等校增班外，持續努力爭取設置國立苗栗科學園區實驗中學，以因應逐年增加園區從業人員子女就學環境的需求。
- 二、寒假即將來臨，請教育處轉知各學校，寒假期間禁止學生前往網咖、電玩店等場所，同時請警察局配合春安臨檢查察勤務。
- 三、1 月 13 日投票結果民進黨賴蕭配贏得下屆總統大選，賴清德

副總統在接受天下雜誌專訪時表示，他若當選將延續蔡英文總統路線，為因應二〇五〇淨零碳排目標，台灣必須加速推動再生能源，而「加強多元綠能，2030 燃煤降至兩成」是他四大面向政策重點之一。請工商發展處持續推動發展小水力、地熱、海洋能、氫能等多元綠能發電計畫，以配合中央綠電 2026 年 20%，2030 年佔發電量 30%的目標。

- 四、有關本人口頭指示各局處辦理事項，尤其是在臉書發佈請各局處辦理之事項，皆為本人重視之重要施政作為，請各局處積極研議辦理，並主動填報為重大列管案件交由計畫處追蹤列管，倘有窒礙難行、實無法辦理之情形，應陳報本人同意停止或暫緩辦理後，才可以解除列管。
 - 五、為提升本縣葬儀服務人員服務品質，並傳承、推廣母語：客語、台語等，請民政處邀請內政部講師指導儀程，於告別式進行時，司儀應使用喪家慣用語言，融入在地喪儀文化。
 - 六、請行政處提供縣長與各鄉鎮市長參加記者會及活動相片，予各鄉鎮市公所。
 - 七、各鄉鎮市公所、農會等各機關在縣府一樓大廳辦理記者會活動，請使用大屏幕取代桁架(truss)。
- 陸、散會：上午 9 時 13 分。